

西安市长安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汇总）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有关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和政务服务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制定区级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负责集中办理区级部门划转的行政审批和服务事项，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负责承接省级、市级相关职能部门下放的行政审批事项，集中开展受理和审批；负责建立审管衔接共享联动机制，依托“互联网+政务服务”建立行政审批档案室和电子档案管理系统，通过审批信息共享平台及时推送审批信息，与区级相关职能部门实现审管分离后的档案资料信息共享；负责统筹全区政府数字化转型工作，推进大数据与政务服务融合、推广与应用；负责协调指导行政审批事项的现场勘验、专家评审、验收等工作；负责建立涉审中介服务事项动态调整机制，推行涉审中介技术服务标准化，建立中介机构服务平台，落实中介服务合同备案管理制度，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行为；负责三级政务服务体系建设，指导街道、村（社区）开展审批服务工作；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西安市长安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内设党建科（办公室）、政策

法规科、行政审批一科、行政审批二科、行政审批三科、综合管理科 6 个科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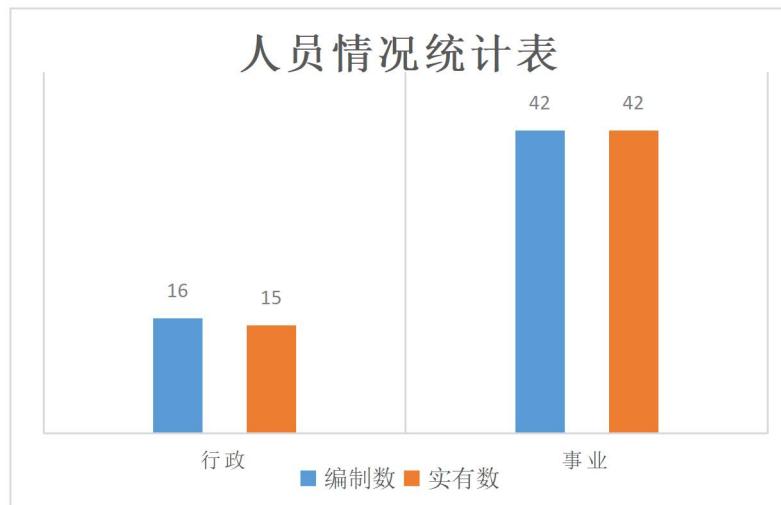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1 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3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2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长安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	西安市长安区政务服务中心
3	西安市长安区行政审批技术保障中心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58 人，其中行政编制 16 人、事业编制 42 人；实有人员 57 人，其中行政 15 人、事业 42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 2	收入决算表		
表 3	支出决算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长安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53.89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61.8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55
		9. 卫生健康支出	25.42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81.12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24. 债务还本支出	
		25. 债务付息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453.89	本年支出合计	1453.8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1453.89	支出总计	1453.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长安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 计	其中：教 育收费			
	合计	1,453.89	1,453.8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61.80	1,261.8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61.80	1,261.80						
2010301	行政运行	229.77	229.77						
2010350	事业运行	498.21	498.21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33.82	533.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55	85.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23	85.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67	57.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56	27.5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2	0.3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2	0.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42	25.4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42	25.4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87	8.8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55	16.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12	81.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12	81.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12	81.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长安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453.89	920.07	533.8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61.80	727.98	533.8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61.80	727.98	533.82			
2010301	行政运行	229.77	229.77				
2010350	事业运行	498.21	498.21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33.82		533.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55	85.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23	85.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67	57.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56	27.5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2	0.3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2	0.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42	25.4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42	25.4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87	8.8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55	16.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12	81.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12	81.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12	81.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长安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53.89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61.80	1,261.8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55	85.55		
		9. 卫生健康支出	25.42	25.42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19. 住房保障支出	81.12	81.12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23. 其他支出				
		23. 债务还本支出				
		25. 债务付息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长安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本年收入合计	1,453.89	本年支出合计	1,453.89	1,453.8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1,453.89	支出总计	1,453.89	1,453.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长安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453.89	920.07	533.8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61.80	727.98	533.8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61.80	727.98	533.82
2010301	行政运行	229.77	229.77	
2010350	事业运行	498.21	498.21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33.82		533.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55	85.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23	85.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67	57.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56	27.5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2	0.3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2	0.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42	25.4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42	25.4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87	8.8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55	16.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12	81.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12	81.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12	81.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长安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920.07	800.26	119.8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95.58	795.58	
30101	基本工资	163.54	163.54	
30102	津贴补贴	77.53	77.53	
30103	奖金	193.54	193.54	
30107	绩效工资	138.98	138.9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5.06	75.0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5.83	35.8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75	29.7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3	0.23	
30113	住房公积金	81.12	81.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9.81		119.81
30201	办公费	8.21		8.21
30202	印刷费	0.12		0.12
30205	水费	0.06		0.06
30207	邮电费	1.53		1.53
30211	差旅费	1.38		1.38
30226	劳务费	73.56		73.56
30227	委托业务费	2.23		2.23
30228	工会经费	3.81		3.8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94		27.9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96		0.9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8	4.68	
30305	生活补助	4.68	4.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长安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0	0	0	0	0	0	0	3.2		
决算数	0	0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长安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金额单位: 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长安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金额单位: 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1453.89 万元，较上年增加 475.59 万元，增长 48.61%，收入增加的原因：一是由于人员增加，工资福利、社会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日常办公费等基本支出财政拨款收入增加；二是为深化“一门一网一次”改革，完成区政务大厅政务服务事项“应进必进”目标任务，结合实际新增“一窗受理”改革项目。

2021 年度支出总计 1453.89 万元，较上年增加 475.59 万元，增长 48.61%，支出增加的原因：一是由于人员增加，工资福利、社会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日常办公费等基本支出增加 203.84；二是为深化“一门一网一次”改革，完成区政务大厅政务服务事项“应进必进”目标任务，结合实际新增“一窗受理”改革项目，项目支出增加 249.43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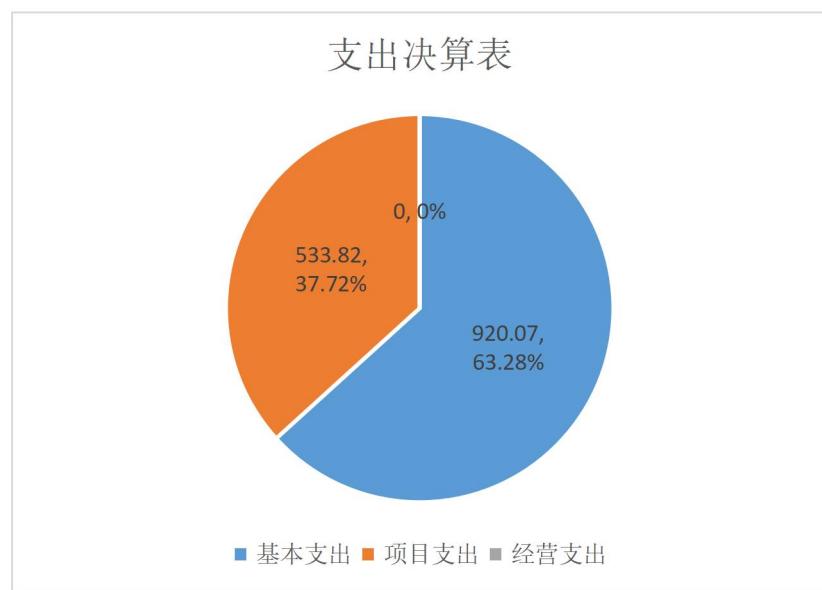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453.8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53.89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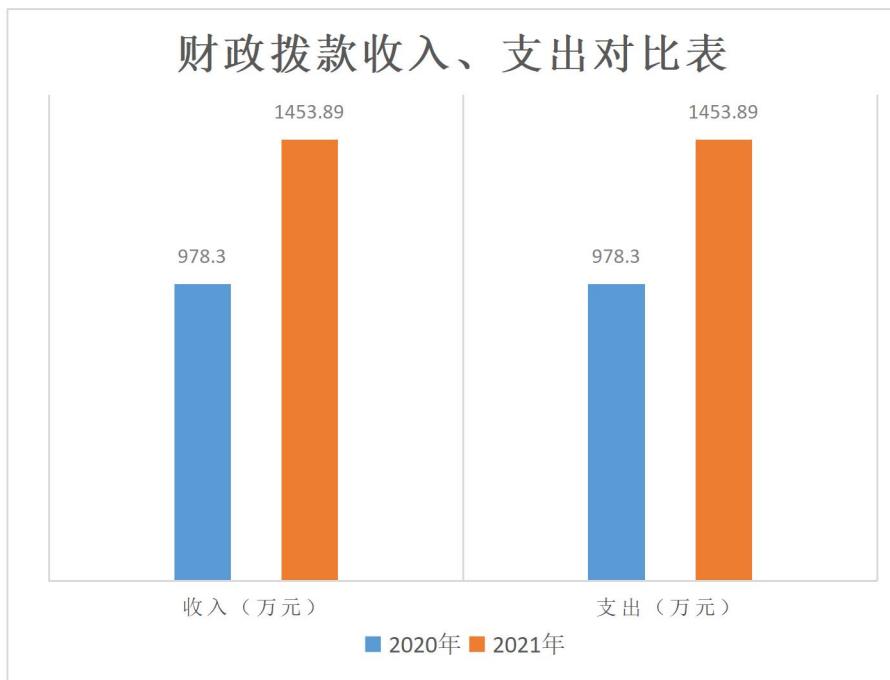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453.8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20.07 万元，占 63.28%；项目支出 533.82 万元，占 36.72%；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453.89 万元，较上年增加 475.59 万元，增长 48.61%，收入增加的原因：一是由于人员增加，工资福利、社会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日常办公费等基本支出财政拨款收入增加；二是为深化“一门一网一次”改革，完成区政务大厅政务服务事项“应进必进”目标任务，结合实际新增“一窗受理”改革项目。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1453.89 万元，较上年增加 475.59 万元，增长 48.61%，支出增加的原因：一是由于人员增加，工资福利、社会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日常办公费等基本支出增加 203.84；二是为深化“一门一网一次”改革，完成区政务大厅政务服务事项“应进必进”目标任务，结合实际新增“一窗受理”改革项目，项目支出增加 249.43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090.23 万元，支出决算 1453.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3.36%，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增加 475.59 万元，增长 48.61%，主要原因是一是由于人员增加，工资福利、社会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日常办公费等基本支出增加 203.84；二是为深化“一门一网一次”改革，完成区政务大厅政务服务事项“应进必进”目标任务，结合实际新增“一窗受理”改革项目，项目支出增加 249.43 万元。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预算 127.07 万元，支出决算 229.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80.8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行政人员工资福利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预算为 393.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8.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6.4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事业人员工资福利增加。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

预算为 391.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3.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6.1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 6 月政务中心新增“一窗受理”改革项目。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预算为 54.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6.2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缴纳新增人员养老保险。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预算 27.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1.5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缴纳新增人员职业年金。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工伤保险）（项）。

预算为 0.32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32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预算为 7.65 万元, 支出决算为 8.87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15.9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缴纳新增人员医疗保险。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预算为 11.71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6.55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41.3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缴纳新增人员医疗保险。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预算为 76.82 万元, 支出决算为 81.12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5.5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缴纳新增人员住房公积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20.07 万元, 包括: 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一) 人员经费 800.26 万元, 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63.54 万元、津贴补贴 77.53 万元、奖金 193.54 万元、绩效工资 138.9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5.06 万元、职业年金缴

费 35.83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75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3 万元、住房公积金 81.12 万元、生活补助 4.68 万元。

(二) 公用经费 119.8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8.21 万元、印刷费 0.12 万元、水费 0.06 万元、邮电费 1.53 万元、差旅费 1.38 万元、劳务费 73.56 万元、委托业务费 2.23 万元、工会经费 3.81 万元、其他交通费 27.94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96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原因为本部门 2021 年度无“三公”经费支出计划。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原因为本部门 2021 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

3.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原因为本部门无公务用车。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原因为本部门 2021 年度无公务接待计划。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3.2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3.2 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受疫情等因素影响减少了培训次数，其余采用线上模式进行培训。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原因为本单位 2021 年度无会议费开支计划。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7.08 万元，支出决算 1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4.89%。支出决算较预算减少 2.58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减了非必要性开支；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0.2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导致行政消耗性开支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472.7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472.7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72.7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72.75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底，我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在预算管理办法内新增绩效评价章节，明确了绩效评价的对象、内容、方法和程序等内容；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每年定期对单位基本支出绩效评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成立了以局领导班子、科室（中心）负责人为成员的项目评价领导小组，负责日常绩效管理工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11 个，涉及预算资金 533.82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支出较好地保障了单位职能履行及各项任务的完成：一是持续推进行政审批事权集中，累计承接了原由 16 个职能部门办理的 181 项行政审批事项，深化改革实现“集中审”；二是完成了“一窗受理”改革，大厅可办理事项由 245 项上升至 540 项，进驻部门 36 家，全面整合窗口实现“一窗办”；三是打通服务“最后一公里”，高标准完成了 16 个街道、48 个社区便民服务站（室）的标准化提升工作，将原由 15 个区级部门办理的 137 项事项下沉至街道便民服务站办理，方便群众实现“就近办”；四是深化“互联网+政务服务”，搭建了“1+16+N”政务服务云平台，将住建、民政、税务等领域 485 项事项纳入平台办理，畅通渠道实现“网上办”；五是推出 10 项“一件事一次办”改革，

精简办事材料 55.98%，减少跑动频次 71.95%，压缩办理时限 65%，套餐服务实现“集成办”；六是加快政务服务融合发展，与 18 个区域实现了 1440 项政务服务事项跨区域办理，高频事项实现“跨区办”；七是强化便民利企工作举措，设立“办不成事”反映窗口，协调设置了 80 个便民车位及 1 个无障碍车位，组织各单位“一把手”坐窗口、走流程，有效督导办结 97 件，解决各类问题 18 个，优化服务实现“方便办”。

组织对“一窗受理”“企业免费刻章费用”等 2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453.05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完成了“一窗受理”改革，大厅可办理事项由 245 项上升至 540 项，进驻部门 36 家；为我区新增企业免费刻章一套的目标，进一步降低了企业开办成本，优化提升区域营商环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企业免费刻章费用、一窗受理项目（跨年度项目）2 个二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企业免费刻章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00 万元，执行数 178.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06%，项目评价得分 96，评价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根据省市相关文件要求为全区符合条件的 3147 家新增企业免费刻制铜制印章一套，每套共 5 枚，含单位公章、财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发票专用章、法人章各 1 枚。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由于人少事多矛盾突出，经办人员每季度核对印

章信息不及时,履行签批手续不及时,导致经费报销时间不及时,全面执行数并不能全面正确反应全年刻章数量。下一步改进措施:督促经办人员及时履行相关手续。

2. 一窗受理项目(跨年度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 561.9 万元,执行数 274.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49%,项目评价得分 98,评价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区行政审批局按照“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统一窗口出件”思路全面推行“一窗受理”改革,改革后,大厅进驻部门由 25 家增至 36 家,办理事项由 245 项增至 540 项,办事窗口压缩了 26.5%,窗口人员减少了 26.2%,群众办事等候时长平均缩短了 15 分钟,单日办件量平均增加了约 200 件。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第三方能够保质保量按期履行合同,但是招聘的 76 名窗口工作人员中有因工资较低或是自身原因离职情况,第三方虽然能及时培训,但偶尔会出现办理业务不够熟练,影响办事效率。下一步改进措施:要求第三方加大培训频次和力度,严格要求新人熟练掌握业务再独立上岗。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企业免费刻章费用				
主管部门		区行政审批局		实施单位	区行政审批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200	178.12	89.06%	
		其中: 财政资金	200	178.12	89.06%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进一步优化提升我区营商环境, 为长安区所有新增企业免费刻章一套(含公章、财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发票专用章、法人章, 共 5 枚)			为全区符合条件的 3147 家新增企业免费刻章一套(共 5 枚), 降低了企业开办成本, 进一步优化提升了我区营商环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刻章 3533 套	3533 套	3147 套	经办人员履行手续不及时
		质量指标	铜制印章合格率 $\geq 95\%$	合格率 $\geq 95\%$	$\geq 99\%$	
		时效指标	执行年度	2021 年度	2021 年度	
		成本指标	总成本	≤ 200 万	≤ 200 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企业开办成本, 不断优化提升长安区营商环境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 1 年	≥ 1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新增企业满意率	$\geq 90\%$	$\geq 99\%$	
说明	无。					

注: 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政务服务“一窗受理”项目费用				
主管单位		西安市长安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长安区政务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	562.028	274.93	49%	
		其中：财政资	562.028	274.93	49%	
		其他资				
年度 总体 目标 绩效 指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政务服务“一窗受理”项目预算资金562.028万元，属于跨年度项目，实施时间（2021年6月21日至2022年6月20日），达到快速提升服务水平，提高办事效率的目的。			政务服务“一窗受理”项目属于跨年项目，已按计划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综合窗口工作人员	76人	100%	
		质量指标	合同执行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1年6月至 2022年6月	100%	
		成本指标	总成本：人员费用；信息化及事 项梳理	562.028万元： 479.90万元； 82.128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 标	提升大厅办事效率，提高办事群 众满意度	100%		
		生态效益指 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96%			
说明	无。					

注：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对局本级及 2 个下属单位基本支出及 11 个项目整体支出情况进行了综合评价，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88，综合评价等级为“良”，全年预算数 1090.23 万元，执行数 1453.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3.36%。2021 年度我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1 年本部门整体支出能够保障单位顺畅运行，保障各项工作任务完成圆满，形成了审批与服务相互融合、互相促进的“一审六办”工作模式，为优化提升营商环境、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坚实保障，相关工作被央媒及省市区媒体转发报道 82 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由于受疫情影响，以及我们经办人员履行签批手续不及时导致部分经费未能在 2021 年度会计期间内正常结算，导致个别项目预算执行率较低。下一步改进措施：在全部门开展预算、经费结算报销培训，树立预算就是法规的意识，积极督导经办人员及时办理各类结算报销手续，形成日清月结的良好氛围。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报单位：长安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自评得分：88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贯彻执行有关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和政务服务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制定区级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负责集中办理区级部门划转的行政审批和服务事项，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负责承接省级、市级相关职能部门下放的行政审批事项，集中开展受理和审批；负责建立审管衔接共享联动机制，依托“互联网+政务服务”建立行政审批档案室和电子档案管理系统，通过审批信息共享平台及时推送审批信息，与区级相关职能部门实现审管分离后的档案资料信息共享；负责统筹全区政府数字化转型工作，推进大数据与政务服务融合、推广与应用；负责协调指导行政审批事项的现场勘验、专家评审、验收等工作；负责建立涉审中介服务事项动态调整机制，推行涉审中介技术服务标准化，建立中介机构服务平台，落实中介服务合同备案管理制度，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行为；负责三级政务服务体系建设，指导街道、村（社区）开展审批服务工作；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468.6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76.29 万元（人员经费 258.37 万元，公用经费 17.92 万元），项目开支 192.38 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区委区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相对集中许可权改革情况；“互联网+政务服务”情况；一体化政务服务能力提升情况；重点项目保障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 10 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 9 分。 预算完成率在 90% (含) 和 95% 之间，得 8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5% (含) 和 90% 之间，得 7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0% (含) 和 85% 之间，得 6 分。 预算完成率在 70% (含) 和 80% 之间，得 4 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 0 分。	2021 年决算取数。预算完成率=(财政拨款支出/财政拨款收入)*100%	100%	133.36%	8	已完成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 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 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 扣完为止。	2021年决算取数。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5%	3%	5	已完成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 进度率≥45%, 得2分; 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 得1分; 进度率<40%, 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 进度率≥75%, 得3分; 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 得2分; 进度率<60%, 得0分。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	半年支出进度≥50%, 第三季度支出进度≥75%。	半年支出进度≥50%, 第三季度支出进度≥60%。	4	部分款项未按时支付 按时支付各类款项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 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 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 得0分。	2021年初预算和决算数。预算编制准确率≤2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	33%	3	已完成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 得5分,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 扣完为止。	2021年预算和决算数。“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	5	已完成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按照长安区关于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	资产管理严格按照规定执行	资产管理严格按照规定执行	4	标签化管理还不够规范	严格按相关规定要求进行资产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根据本年度资产实际情况分析	资金使用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资金使用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5	已完成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40	项目产出(40分)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2021年决算数并与年初预算目标绩效表对比	定性指标部分完成,定量指标全部完成。	定性指标部分完成,定量指标全部完成。	36	已完成	我单位绩效目标自评表含定量指标和定性指标。本年度数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良好。

												我单位绩效目标自评表含定量指标和定性指标。本年度数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良好。
项目效益(20分)	20				根据工作实际与年初预算目标绩效表对比	定性指标全部完成。	定性指标全部完成。	18	已完成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对 2021 年度的 2 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 97，综合评价等级为“优”。

附件：1. 2021 年度为新增企业免费刻章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 2021 年度“一窗受理”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 1：

2021 年度为新增企业免费刻章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我局财政支出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按照区财政局通知要求，我局对 2020 年度“为新增企业免费刻章”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情况如下：

一、项目概况

根据《陕西省优化提升营商环境工作三年行动计划（2018 年-2020 年）》（陕政办发〔2018〕36 号）文件要求，陕西省公安厅、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联合印发了《全省新增企业政府购买印章刻制服务指导意见》的通知，要求从 2019 年 1 月开始，全省统一实施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为新开办企业免费提供印章刻制服务（包括单位专用章、合同专用章、财务专用章、发票专用章和法人章以及有关企业的报关专用章、中外合资企业专用章、外商独资企业专用章）。同时要求按照国家属地管理原则，经费由同级财政负担，将政府购买印章刻制服务统一纳入政府采购管理。为切实减轻企业负担，优化企业开办程序，有序促进市场主体快速增长，持续优化提升我区营商环境，2019 年 5 月经区领导批准，我区为新增企业提供购买印章服务。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落实情况

区财政局下达本项目 2021 年度预算指标共计 200 万元，均为财政拨款，资金已全部到位。

（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21 年度该项目共支出 178.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06%，用于支付 3147 家新增企业 3147 套 15735 枚印章费用。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该项目于 2019 年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了 3 家中标单位，同时作为我区为新增企业刻章单位，分别为：西安创意印章有限责任公司、陕西昱鑫防伪印章制作有限责任公司、西安秦盾防伪印章有限公司，合同期从 2019 年 7 月 1 日期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结束。并于 2021 年 6 月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了西安创意印章有限责任公司、陕西昱鑫防伪印章制作有限责任公司、西安市莲湖区鹏飞刻字部 3 家中标单位为我区为新增企业刻章单位，合同期从 2021 年 7 月 1 日期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结束。日常管理中，我局严把新增企业确认审核关，所有确认为新增企业的，均需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对，对变更企业名称、企业法人、经营范围等企业均不提供该项服务，确保每一笔经费都用在实处。目前该项目运行正常，企业满意度高。

四、项目绩效情况

从整体来看，该项目实施以来，切实为新增企业降低了开办成本，减轻了企业负担，优化了企业开办程序，促进了市场主体

的快速增长，有效提升了我区营商环境，得到了新增企业的一致好评。通过从产出、效益和企业满意度等指标进行评价，项目绩效得分 96 分，各项得分情况如表所示：

项目期	一级指标	目标完成	质量类	组织管理水平	财务管理	合计	标准
	分值	30	30	20	20	100	
2021 年度	项目得分	28	28	20	20	96	优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年初预算不够准确，款项支付不够及时，执行数不能准确反映当年为新增企业免费刻章情况。

六、改进工作的措施

结合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及全年免费刻章数量，合理编制下年度预算。及时提醒经办人员，按时支付相关款项。

附件 2：

2021 年度“一窗受理”项目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西安市长安区政务服务中心政务服务“一窗受理”项目资金的支出管理，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按照《西安市长安区财政局关于印发 2022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计划的通知》（长财字【2022】42 号）的要求，我中心成立自评小组，对政务服务“一窗受理”项目资金进行绩效自评（以下简称一窗受理项目），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西安市长安区政务服务中心负责区政务服务大厅和办事窗口的日常管理工作，负责对垂直管理部门和其他部门进驻政务服务大厅的行政审批和服务工作进行规范，管理和监督，负责对区级独立设置办事大厅的行政审批和服务工作进行规范和监督，负责对垂直管理部门和其他部门派驻政务大厅工作的。工作人员进行教育，培训和管理，负责受理服务对象对窗口及其他工作人员服务质量效能等方面投诉，并会同有关部门进行处理，负责网上政务服务公共平台的建设开发管理和维护，协助做好三级政务服务体系建设，指导部门街道社区开展政务服务工作，负责为企

业和群众提供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事项代办帮办服务。

（二）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陕西省政务服务机构综合窗口设立和运行管理办法（试行）》（陕政办函【2019】172号）、《西安市全面推进“一网通办”加快数字化转型行动方案》（市政发【2019】5号）要求，各级服务机构应建立“前台统一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统一窗口出件”的政务服务模式，打造政务服务升级版，2021年4月9日长安区行政审批局向区政府请示：对长安区政务服务根据《陕西省政务服务机构综合窗口设立和运行管理办法（试行）》（陕政办函【2019】172号）、《西安市全面推进“一网通办”加快数字化转型行动方案》（市政发【2019】5号）要求，各级服务机构应建立“前台统一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统一窗口出件”的政务服务模式，打造政务服务升级版，进行“一窗受理”改革。2021年5月17日上午，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第18届103次常务会议审议并通过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关于政务服务“一窗受理”改革项目资金的申请》。政务服务“一窗受理”项目资金全部为财政拨款，2021年5月追加政务服务“一窗受理”项目资金预算562.028万元。政务服务“一窗受理”项目2021年5月17日联系招标代理公司，5月19日启动招标程序，最高限价562.028万元。6月15日开标，中标单位为：北京一窗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6月21日签订合同（长安区政务服务中心“一窗受理”第三方服务外包项目）合同，合同期一年（2021年6月21日起至2022年6月20日），合同价561.90万元。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到位情况：政务服务“一窗受理”项目为跨年度项目（2021年6月21日起至2022年6月20日），截止2021年12月31日，项目到位资金526.028万元，财政资金落实526.028万元100%。

（二）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截止2021年12月31日，项目实际支出274.93万元，其中：全部为财政资金，资金全部使用至该项目，财资金使用率100%，资金支付基本做到和备案文件一致、与项目实际进度一致、无“以拨代支”、挪用等现象。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西安市长安区政务服务中心在主管局的监督下，政务服务“一窗受理”项目采取授权支付形式，由财务按照合同、项目经办人、负责人验收实际工作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支付，及时、规范进行会计核算。资金拨付与项目进度、检查验收合格率直接挂钩，坚决杜绝资金滞留、挪用行为，确保资金发挥使用效益。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长安区政务服务中心 2021 年 6 月初通过招投标确定中标单位：北京一窗科技有限公司，并签订合同目前项目有序推进。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长安区政务服务中心建立健全了项目管理办法等多项建管制度。主管局进行监督，政务中心派专人根据项目特点进行管理，有效保证了工程质量，推进项目建设进度。

四、项目绩效情况

总体评价结果及指标分析

政务服务“一窗受理”项目评价总分设定为 100 分，依据绩效评价指导得分，评价结果分为：优（90 分以上，含 90 分）、良（80 分-89 分，含 89 分）、一般（70 分-79 分，含 79 分）、差（70 分以下）四个级别。

按照服务质量、资金使用考核、服务对象满意度得分。经计算政务服务“一窗受理”项目评价绩效评价为优，各项得分情况如表所示：

政务服务“一窗受理”项目绩效评价计分表

项目期	一级指标	目标完成	质量类	组织管理水平	财务管理	合计	标准
	分值	30	30	20	20	100	
2021 年 6 月至 2022 年 6 月	项目得分	30	28	20	20	98	优

五、存在问题及解决方案：

第三方能够保质保量按期履行合同，但是招聘的 76 名窗口工作人员中有因工资较低或是自身原因离职情况，第三方虽然能及时培训，但偶尔会出现办理业务不够熟练，影响办事效率。解决方案是：要求第三方加大培训频次和力度，严格要求新人熟练掌握业务再独立上岗。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企业刻章费：为提升长安区营商环境，为每个新增企业免费刻制铜制印章一套，每套含单位公章、财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发票专用章、法人章各 1 枚，共 5 枚。